

世 界 文 学 名 著 宝 库

美国的悲剧

Herion Dreijon



·青少版·



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

• 世界文学名著宝库 •

美国的悲剧

原著：[美] 西奥多·德莱塞

改写：沙青

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国的悲剧/(美)德莱塞著;沙青改写.-上海: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
2002.8

(世界文学名著宝库)

ISBN 7-5322-3300-6

I. 美… II. ①德…②沙…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缩写
本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62744 号

美国的悲剧——世界文学名著宝库丛书

绘画:王幸莉 封面效果制作:鄢晓菁 插画上色:鄢晓菁

改写:沙青 责任编辑:邵旻

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 出版发行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华中科技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880×1230 1/32 黑白印张:8.5 彩插:16P

2002 年 9 月第一版 2002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01—20000 册

ISBN 7-5322-3300-6/I·59

定价:14.00 元

前 言

1925年出版的《美国的悲剧》是德莱塞的代表作。德莱塞先后出版了十几部具有影响力的小说，而《美国的悲剧》则代表了他文学创作的最高成就。这部作品使他获得了世界声誉。

《美国的悲剧》的主人公克莱德原是一个穷牧师的儿子，他的父母笃信上帝，常带着他们的孩子上街宣传上帝的旨意，高唱《赞美诗》。可围观者却不把他们当回事，不是投以白眼，便是讽刺挖苦。他们从小没有好好读书，却一次次受到了心灵的伤害。他们一家也并没有因为崇拜耶稣而得到幸福，相反却弄得衣食不保。

为了追求幸福的生活，克莱德毅然离家出走，独自闯荡世界。这个天真幼稚、生性贪慕虚荣、一心向往着能出人头地的少年，凭着自己的聪明机灵终于找到了一份工作，并有了稳定的收入，还结交了一帮贪玩的朋友。他曾拼命追求穷女工罗伯塔，并与之山盟海誓。一次偶然的机会，他又认识了大厂主的女儿桑德拉。桑德拉生性好玩，贪图享受，十分虚荣，她见克莱德长得一表人才，加上克莱德百般讨其欢心，两人很快坠入爱河。为了能得到美丽的桑德拉，并通过她爬上上流社会，结识上层人

物，过上出门有轿车、进门有别墅、花钱如流水的“幸福”生活，他终于下定决心要甩掉已有身孕的罗伯塔。当罗伯塔在万般无奈和极度苦闷中迫着要他结婚时，他竟精心策划并阴谋地害死了她，终于堕落成—个残忍的恶棍和杀人犯，最终被判处死刑，推上了电椅。

小说还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贫富悬殊、两极分化的种种弊端，富人们极尽享乐之能事，而穷人们却是为了活命而劳苦奔波，干的是牛马活，住的是破旧房，吃的是粗茶饭。小说还无情地揭露了美国共和党与民主党及其司法机关如何利用克莱德杀人案大做文章，弄虚作假，勾心斗角的丑恶行径。

德莱塞认为，像克莱德这类案件“发生之频繁已到了惊人的程度”，并且指出：“这本书之所以得到成功，并非因为‘它是悲剧’，而正因为它是‘美国的悲剧’”。作品深刻的寓意就在于：像克莱德这样的人生悲剧，是所谓“美国的文明”造就出来的，美国的社会制度是造就克莱德式人物的温床。

这部小说还刻画了众多的人物形象，他们的人性都栩栩如生。丰富曲折的情节和深入细致的心理描写，不同情景的对比手法，独具个性的语言特色，使小说具有强烈的艺术震撼力，许多场景和情节都具有摄人心魄的力量。

这部小说虽发表于 1925 年，近 80 年来，不能

● 美国的悲剧 ●

说美国的社会制度是一成不变的。在政治、经济、文化、法制等领域，无疑已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但美国社会制度在本质上与小说中所描写的并无根本的不同。我们将这部小说加以改写、浓缩，推荐给青少年朋友们，是基于两方面原因：一是让青少年朋友们全面了解美国的过去、现在并推断其未来；二是让大家了解德莱塞——美国伟大的现实主义作家及其代表作，使青少年能从中受到艺术的感染和熏陶。

由于水平所限，改写中的缺点和毛病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01 年 10 月

目 录

—————

第一章 爱丝塔私奔.....	1
第二章 初涉社会	10
第三章 格林大饭店	17
第四章 危险的开端.....	22
第五章 热恋霍旦丝.....	30
第六章 被抛弃的爱丝塔	37
第七章 可悲的旅行.....	46
第八章 漂泊生涯.....	57

第九章 谋职伯父的衣领厂	67
第十章 做客塞缪尔家	77
第十一章 时来运转	84
第十二章 爱上罗伯塔	91
第十三章 黑夜幽会	99
第十四章 罗伯塔 约会克莱德	105
第十五章 巧遇桑德拉	111
第十六章 改变命运的聚会	117
第十七章 桑德拉的叮嘱	125
第十八章 罗伯塔的苦恼	133
第十九章 吉尔的谎言	141
第二十章 热恋桑德拉	149
第二十一章 罗伯塔的苦难	156
第二十二章 恶毒的欺骗	164

第二十三章 罪恶的念头	174
第二十四章 销魂之旅	182
第二十五章 阴险的 杀人计划	190
第二十六章 罗伯塔遇害	199
第二十七章 警方调查	209
第二十八章 最后的快乐	215
第二十九章 逮捕克莱德	226
第三十章 律师的阴谋	235
第三十一章 法庭上的较量	241
第三十二章 电刑处死	249



第一章

爱丝塔私奔

炎热的夏夜，虽偶尔有凉风的吹拂，但白天被烈日烤热的城市，到处充满了蒸人的热浪。

这时，在美国某城市的大街上，出现了一支特别的小乐队——家庭乐队。这支乐队由六人组成：父亲，五十岁上下，偏矮稍胖，相貌不佳，头发总是乱蓬蓬的，像翻毛鸡似的，手里提着一架小风琴；母亲，年岁比丈夫稍小些，面色红润，体格不错，精神焕发，脸上总挂着逗人喜爱的笑容，她一手牵着七岁的小儿子，一手捧着《圣经》和《赞美诗》，还不时向路上的行人点头微笑；走在小乐队最后面的则是她的十五岁的大女儿、十二岁的大儿子与九岁的小女儿。

街上万家灯火、一片辉煌，车水马龙、人来人往，他们小心地穿街过巷，从行人和车水马龙中走过去，终于来到一条宁静的大街，在一个两幢高楼之间的拐角处停了下来。父亲环顾了四周



后、很麻利地放下风琴，母亲立即帮他打开，迅速支起乐架，放上《赞美诗》，丈夫从妻子手中接过《圣经》，与妻子肩并肩站在一起。大儿子将一只三脚凳放在风琴前面。一行六人很熟练地各就各位。

父亲清了清嗓子，大声说道：

“现在，我们开始唱《赞美诗》吧，爱丝塔，还是请你弹琴，好吗？”

不一会，有两三个行人停下了脚步，以好奇的目光注视着他们。

尽管听众很少，父亲仍扯着嗓门大声说道：

“凡是信奉上帝的人，请跟我们一齐唱吧！愿上帝保佑我们！”

大女儿早已坐在三脚凳上，熟练地弹奏着《赞美诗》。伴随着优美的琴声，他们起劲地唱起了《耶稣之爱、无比芬芳》这首诗，尽管他们的歌声高低不一、参差不齐，可母亲却唱得特别卖力。不难看出，她是个极虔诚的教徒，歌声中透射出她那顽强的决心和坚韧的毅力。她坚信全能的主的存在，坚信全能的主有无穷的智慧与仁慈，只有全能的主能拯救人类的苦难。可是，那几个孩子却大不一样，他们唱得有气无力、没精打采，声音时断时续、忽高忽低，显然是遵命而唱，对这种乏味的活动并无兴趣，对上帝的存在持怀疑的心态。

不一会儿，终于聚拢了一些行人。有的表现出好奇，有的投以鄙夷的目光，有的似乎麻木不仁，更多的是瞟一眼就离去。由于这条大街不断有过往行人，虽然有人不感兴趣、匆匆而过，但还是少数信奉主的人或怀有好奇心、爱看热闹的人渐渐聚拢过来。

母亲并不这么看，她天真地以为人们之所以围拢过来是他们



的诚心感化了行人，是他们的布道起了作用，打动了人心。于是，唱得更卖力，嗓门也更大了：

“耶稣的爱拯救了我的全部身心，上帝的爱指引我的脚步前进。”

她的大儿子克莱德·格里菲思身材瘦高，皮肤白皙，一头黑发，模样机灵，怪讨人喜爱的。此刻他显得最漫不经心，一会儿倒换着两只脚，一会儿歪侧着身子，显然已十分不耐烦。这也难怪他，他们家一直过着温饱不均的贫寒生活，他长到十二岁了还没有穿过一件好衣服，没有吃过自己想吃的美味佳肴，父母那么虔诚于上帝，可上帝赐给这个家什么好处呢？父母不一直生活在贫民阶层么？此刻，他心里想得最多的是，但愿爸爸、妈妈从此以后再也不干这一行了，至少他是暗下决心不再跟着干这种无益的事情了。

尤其不能忍受的是，他感到干这一行太不体面、太丢人现眼了。每次随父母出来，尽给人家看热闹，被人挖苦、嘲笑、取乐，显得多寒酸、多丢脸！有几次他随父母来到大街上，一群孩子又蹦又跳像看猴子玩把戏似的，有的甚至大声喊叫：

“快来看呀，那个赞美上帝的老家伙格里菲思又来啦！”

“瞧这一家子，一门老小神经病！”

“那个小伙子很机灵，看样子他不笨，干嘛要跟父母搞这玩意呢！”

……

他苦恼极了，多么盼望能改变自己的命运啊！

他这一家子与周围耸立的一栋栋高楼大厦，一辆辆飞驰而过的豪华轿车，一对对谈笑风生、充满快乐的少男少女，一个个西装笔挺的中老年男人，形成了多么强烈的对照！



他的不安、痛苦和羞愧已经在脸上慢慢流露出来了，他想极力克制，但无济于事，围观的人群中已有不少人看出来：

“那小伙子像有什么心思。”

“嗯，是不大对劲，他眉头紧锁，一定是有难言之隐！”

.....

这天晚上，他们一家一共唱了三首赞美诗，格里菲思太太还满腔热情地大声向观众们宣传了基督教的教义，接着又向观众散发了几十本小册子。看样子，格里菲思先生与他的太太还挺满足似的，脸上总是挂着对基督无限虔诚的笑容。

格里菲思先生是个生性懦弱的人，而他的妻子却极有个性，她性格刚强，对基督坚信不疑、从不动摇，一心为传播福音而到处奔波。格里菲思先生虽是个传教士，其实他并无主见，他走上传教的路是妻子施加影响的结果。他十分爱他的妻子，也十分信任自己的妻子。

可是，这对夫妇对几个孩子却没有尽到做父母的应尽的责任。他俩从来不为孩子们的前途考虑，也没有任何使孩子们接受教育的计划，更没有想到要培养孩子的一技之长，使他们长大后有自己谋生的本领。他们认为，只要一心信奉上帝，上帝迟早总会降福给他们一家。

为了传播福音，他们居无定所，常常迁居。几个孩子不能自立，只有跟着父母四处奔波，即使在就近的学校入学，也是好景不长，读不了一学期就得跟着父母迁居他处。因此，这几个孩子没有一个能在一个学校读完所有课程的。

只有十二岁的克莱德·格里菲思早就与这个家庭格格不入了。这个孩子生性活泼机灵，富于想像、浪漫，爱动感情，急切期望着一个新的美好生活的降临。他每天表面上也跟着父母去传



经布道，其实他的心思早已飞到九霄云外了。

克莱德有个伯父，他父亲的亲哥哥，名叫塞缪尔·格里菲思，是个大富翁。塞缪尔·格里菲思有一个大工厂，专做衬衣衣领，生意做得很大。他有豪华的私宅，生有一个儿子、两个女儿。克莱德常想，伯父家一定十分阔绰，而自己家多么寒酸，何况还是流浪般的生活，受人嘲弄，地位低下，与伯父家相比，那简直是天上人间了！如果依靠父母能过上富裕的生活，那简直是梦想，是天方夜谭。因为自己的父母除了会成天说“阿门”、“光荣归于上帝”、“上帝将给您降福”之类的话，其他的什么也不懂。何况他的父母除了解决一家温饱之外，还得四处奔波，为教堂的日常开销去募捐。尽管磨破了嘴皮子，捐款仍少得可怜，教堂常常难以维计。

他，克莱德，日夜盼望着有一天能得到伯父的帮助或提携，借助伯父的力量，彻底改变自己的命运！

到了十五岁那年，克莱德变得更懂事了。他已意识到，自己和姐弟们之所以没有受到良好的教育，没有学到一门维持生计的本领，全是父母的过失。随着年龄的增大，他也变得虚荣起来，而且十分骄傲，自命不凡，不仅瞧不起平民百姓，就连亲生父母，历尽艰辛把他拉扯大的父母，也从未有过感激之情。至于对待工作，他更是心比天高，小事做不来，大事干不了，他不屑于开机器，更瞧不起泥瓦工、油漆工、搬运工。总之，一切收入不高，又要动用体力的活儿，他天性就不能容忍，因为他认为那是下贱的、愚蠢的、倒霉的人才干的活儿。他宁可饿死也不会去沾边。他认为，凭他的聪明才智，至少应当干一个簿记员、银行职员、店员之类，或是房地产公司里的白领阶层，如果运气好，还要混到上流社会中去。



他早已打定了主意，决心靠自己来改变命运，决不再等待下去了！

一年之后，他已长成为一个俊小子。

他对异性已具有了较强的吸引力，而异性对他的吸引力就更强烈了，尤其是那些妙龄少女。当她们从他面前走过时，少女们坚挺的乳房、柔嫩的肌肤、翘起的臀部、修长的下肢、水汪汪的大眼睛，常常弄得他心猿意马。他也常常为之产生一种莫名的冲动与烦恼。

他时常在镜子面前反复端详自己的五官，摆弄着多种姿势，时常流露满意的笑容。他尤其欣赏自己的脸蛋：端正的鼻子，高高的额头，自然卷曲的黑发，明亮而略显忧郁的大眼睛。

一天，他走在大街上，发现一些出身高贵的女孩子也常常以妩媚的表情偷偷地望他两眼，他兴奋极了，对自己的前程似乎也充满了信心。因为他发现自己有改变命运甚至混进上层的机遇。

晚上回到家里，他又不禁苦恼起来。如果我能打扮得入时一些，潇洒一些，更漂亮一些，不是更能吸引那些高贵而又美丽的女孩么？唉，只怪家里太穷，父母太不中用了。

在苦恼、焦躁之中，他仍然在为自己的形象进行着新的设计：高高翘起的硬领、质地较好而又时髦的衬衣、款式较新的皮鞋、高档料子的外套、气派的大衣……那样不是更能吸引漂亮女孩的注意吗？如果自己还能拥有一套豪华的别墅、高级手表、一枚钻戒或别针之类象征高贵身份的玩意儿，那该有多神气，多威风，多么令人陶醉呵！那样的人生该是多么有价值，多么令人羡慕啊！他越想越妒嫉那些开着父母给他们买的小轿车，在大街上缓缓行驶着的王孙公子们。

就在克莱德正为自己的想入非非而充满苦闷的时候，他家又



发生了一件很不幸的事情——他的姐姐爱丝塔跟一个演员私奔了！这一不幸，使克莱德一家都陷入了深深的苦恼。

爱丝塔和她的弟妹们从小就生活在父母身边，接受的是一個虔诚教徒的严格的家教。表面上她似乎对宗教有着虔诚的信仰，牢记父母对她的教导：沉静、纯洁、无私、乐善、怜悯等等美德，然而在她的心灵深处却是十分空虚而又恍惚不定。她并不甘心过着清贫无趣的生活，也不满意父母那些空泛的说教；而是常常想到自己的幸福、自己的爱情、自己独立的生活。宗教的教义压根儿就没有在她心灵深处扎下根来。

爱丝塔小时候就长得十分可爱，如今已出落得婷婷玉立，灿若仙子了。不久，她就被一个小白脸暗中盯上了。小白脸虽然十分年轻，外表也装得十分儒雅、彬彬有礼，显得十分有教养，骨子里却是个纨绔子弟，花花太岁，一个十足的年轻的情场老手。凭他的经验，他一眼就能看穿姑娘的心思。

一天，在放学的路上，他主动与爱丝塔交谈起来，他说他为何追求上进，为何要成就一番大事业，还有他的家庭是如何的富有，又说他是多么爱她，对爱情是如何的忠诚……一席话终于打动了爱丝塔的芳心，她对他的甜言蜜语确信不疑。

短短一个星期之内，爱丝塔将父母对她的教诲统统抛到了九霄云外——她，心甘情愿地跟着他神不知鬼不觉地私奔了！

当天晚上，爱丝塔的父母不见女儿放学归来，做好的晚餐已热过好几遍了。他们似乎已感觉到情况不妙，便在家中寻找着什么蛛丝马迹，以判断女儿未能及时回家的几种可能。

终于，格里菲思太太在女儿的房间找到了一张字条。她双手颤抖着看完字条后，脸色顿时变得一片苍白。

突然，她高举字条，声音嘶哑地大声喊叫着丈夫：



“阿萨！快来，快看看这个！天哪！”

格里菲思急忙奔到太太身边，一把将字条抓过来，双眉紧锁着看完了那上面的留言，嘴里不停地发出痛苦而无奈的“啧啧”声，接着又在房间来回踱起步来，一面摇晃着脑袋一面不解地自言自语起来：

“这是怎么啦！这孩子怎么啦！”

格里菲思太太见丈夫急成这样，更显得六神无主了，口里一个劲地念叨着

“万能的主啊！请拯救这个不幸的孩子吧！”说着，她又从丈夫手里拿回字条，双手颤抖着重读了一遍，读罢，不禁又沉思起来：这孩子平时对基督不是挺虔诚么？我们不是一直在向她宣传万能的主会赐给她智慧与幸福么？她、她、她怎么能干出这种违背主的意志、不道德的、有辱门庭的丑事来？

她转念又想，自己和丈夫对上帝那么忠诚，理应得到上帝的保佑，家庭完全可以免受这类不幸。可当这种罪恶真的降临到她的头上时，上帝为什么又不闻不问了呢？基督啊！你到哪里去了？主啊，请你解释一下这是为什么啊！《圣经》上不是告诉我们，主永远指引着人们，对所有人都大发慈悲吗？

她心头的结，始终未能解开。

就在家中发生这不幸时，克莱德正在大街上闲逛着，他对家中发生的变故一无所知。

这天很晚他才回家。一回到家里，他顿感家里空气沉闷，又见父母唉声叹气，满脸愁云，知道家里一定发生了什么大事。还没等他开口，母亲就将爱丝塔离家出走与人私奔的事主动告诉了他。他表面上也装着不理解的样子，还安慰了父母几句，可内心里却有自己的想法。他相信父母要不了几天就会平静下来，

